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1日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美欣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东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熊美欣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同意股东阎志及其一致行动人卓尔智能制造（武汉）有限公司提名胡舒文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以上候选人名单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逐项表决。新任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十一届职工代表监事将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职期限为自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om.cn>）的《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2019-070）。

特此公告。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0 月 25 日